

浙江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本公司于2009年6月23日接到股东宁波广联投资有限公司通知，该公司在近期减持部分已解禁的本公司股份，累计已超过本公司总股份的1%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股东减持股份情况

宁波广联投资有限公司在2008年1月11日-2009年6月23日期间通过深圳交易所挂牌交易减持本公司股份2,623,684股，占公司总股份1.20%（包括减持已解禁的限售股2,618,579股，减持二级市场购入股份5,105股），成交均价13.84元。

2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份性质	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		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	
		股数(股)	占总股份比例(%)	股数(股)	占总股份比例(%)
宁波广联投资有限公司	合计持有股份	18,222,728	8.34	15,604,149	7.14
	其中： 无限售条件股份	9,111,364	4.17	6,492,785	2.97
	有限售条件股份	9,111,364	4.17	9,111,364	4.17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宁波广联投资有限公司于2008年12月8日买入公司股票5105股，于2009年5月8日卖出该部分股票，所产生的差额作为盈利已上缴公司。

宁波广联投资有限公司减持本公司股份，任意30天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数量均未超过本公司总股份的1%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广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四日